

当代教育科学译丛

身心残疾教育 入门

〔日〕河合久治编著
张惠才等译



火出版社

当代教育科学译丛

身心残疾教育入门

〔日〕河合久治编著

张惠才等译

春 秋 出 版 社

1989年·北京

身心残疾教育入门

〔日〕河合久治编著 张惠才等译

出 版: 春 秋 出 版 社
(北京1929信箱 中央党校南院)
发 行: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
经 销: 全 国 新 华 书 店
排 版: 北京北郊华生印刷厂
印 刷: 北京市双桥印刷厂

787×1092毫米 32开 7印张 152千字
1989年11月北京第1版 1989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数: 4800册

ISBN 7-5069-0142-0/G·46

定价: 2.80元

译 者 的 话

译完日本河合久治先生的《身心残疾教育入门》一书之后，我的心情一直不能平静下来。这倒不是因为这本书里有多少感人肺腑的语言，也不是因为它是一部惊心动魄的小说。实际上，它只不过是一份日本残疾教育的现状报告和经验总结。正是这样一本书，它却可以让人思绪万千。假如您是一位认真的和有心的读者，您会从我们的东瀛友邦重视残疾教育事业中得到教益，或许您会自然想起古人的名言：“他山之石，可以攻玉”，思索自己所做的工作。

日本的残疾教育已有百年的历史，这在世界上是不多见的。建立残疾教育义务制度这又是日本的先进之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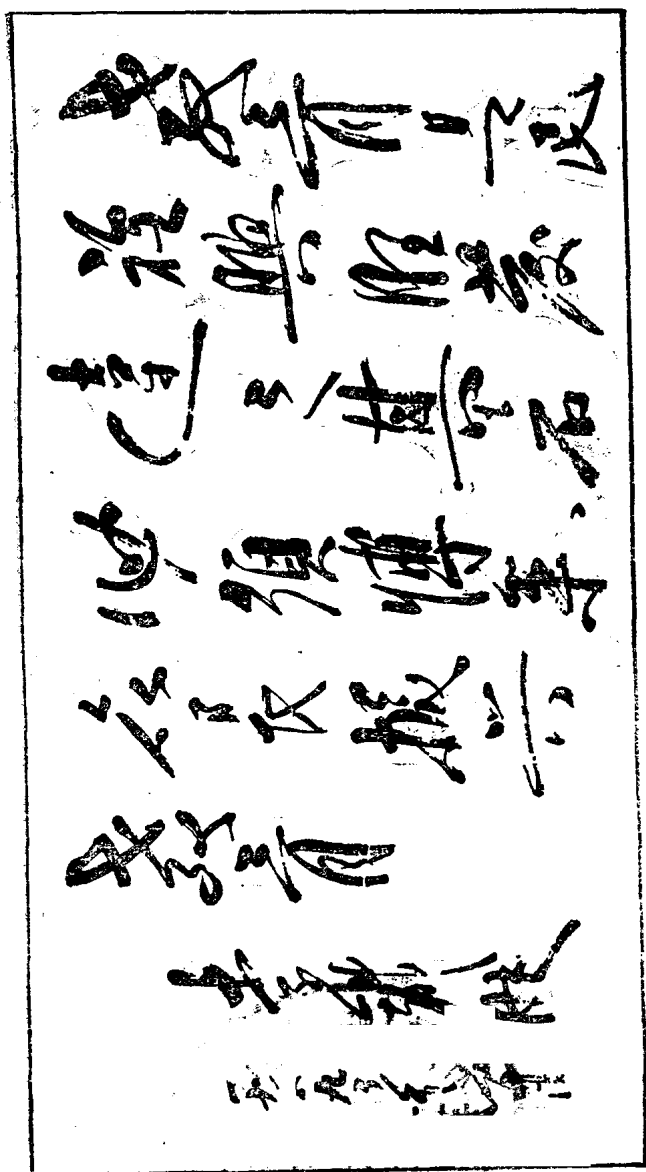
河合久治先生在书中指出，如果不了解残疾教育，也就无法谈论教育问题。充分了解残疾教育是一名教师的必不可少的研究和进修内容。

在我国，残疾人有5000万左右（其中14岁以下的儿童472万），这是一批巨大的人力资源。我们翻译这本书的目的就在于向广大的教育工作者，特别是从事残疾教育和残疾福利事业的人们提供一本参考书。毋庸置疑，发展我国的残疾教育事业必须根据我们的国情，不可照搬照抄。但是，借鉴别国的经验，取其精华，应该是我们的基本态度。

参加本书翻译工作的，还有韩凤琴、李宝鸿二同志。

张 惠 才

1988年8月于北京



国家教委主任李铁映同志
为《当代教育科学译丛》《智能开发译丛》题词

出 版 说 明

为了给我国教育事业的发展与改革提供借鉴，我们春秋出版社（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所属）与中央教育科学研究所等有关方面的专家、学者精诚合作，组织翻译了十几个发达国家能够反映当代世界教育科研先进水平的一批很有价值的图书，分别编入《当代教育科学译丛》（36本）和《智能开发译丛》（14本），共计800多万字。

这两套译丛在翻译、编辑、出版过程中，得到了中央领导机关和各有关方面的大力关怀与支持。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家教委主任李铁映为这两套译丛的出版亲笔题词：

“教育是民族兴旺发达之基石，必须博采众长，振兴教育。”

这样两套大型译丛同时出版发行，在国内可以说是少见的，其难度也是很大的。在编辑、出版、发行过程中，除了得到编委会、译者、印厂的通力合作外，还得到了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海南琼州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的大力协助。在此，我们一并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我们的水平和人力所限，这两套译丛在出版过程中难免有一些差错和不尽人意之处，欢迎读者批评指正。

春秋出版社

1989年5月

《当代教育科学译丛》

编辑说明

(一)

现代社会教育系统的有效运行和功能发挥,涉及到许多条件和因素。其中,在物质(资金、设备等)条件基本具备的基础上,教育工作者的素质(除了身体健康状况,主要指专业能力、知识结构、社会政治信念、心理品质、价值标准、伦理道德观念、思维水平和个性特点等属于内化的精神状态)和行为(主要指决策、管理和教学等外在的实践活动)具有决定性的作用。如何提高素质和优化行为是十分重要的,当今世界重视教育的国家对此都给予极大关注。

当前我国的教育工作者,虽然绝大部分积极努力,具有不同程度的献身精神,但由于种种原因不少人素质方面还存在这样那样的不足,行为方面较多的限于经验型和存在一定程度的盲目性。这些方面都亟需提高。素质提高和行为优化,有许多途径和方法。实践锻炼和经验总结无疑是重要的,但仅限于此远远不够。因为这种途径和方法本身的局限性,使其获得新知和开拓进取显得迂回曲折,十分缓慢,而且往往跳不出传统框架。为此,需要科学,需要理论,需要借鉴。这就要求我国的教育工作者加强学习。其中,认真地、比较系统地读一些书是十分必要的。《当代教育科学译丛》正是为适应教育

工作者的这种需要而编辑出版的。为我国教育工作者有计划地提供一批国外优秀和比较优秀的读物，以此为他们服务，是我们的衷心愿望，也是本“译丛”编辑出版的宗旨。

(二)

近些年来，我国出版界陆续出版过一些有价值的教育译著，但象现在奉献给读者的《当代教育科学译丛》这样比较全面系统的丛书尚不多见。本“译丛”绝大部分是当代世界最新和较新的著作，比较能够反映新的科学成果。这些新成果自然是在继承、总结和批判过去成果的基础上取得的，因而从中也可大体窥见过去成果的面貌和发展脉络。此外，新成果一般同现实生活联系更加紧密，也更加适应新时代、新形势的需要，本“译丛”选取的大部分是80年代出版和修订再版的著作。考虑到教育科学的各个分支，有少数门类目前国内一时难以找到80年代的国外原著，故选用了70年代的版本，但内容也相当新颖。我们把本“译丛”的这一特点称做“新颖性”。

“译丛”编辑出版所依据的另两个标准，即科学性和实用性。科学性是指：在态度上实事求是和公正；在方法上合乎逻辑（形式逻辑和辩证逻辑）；在内容上材料翔实、论证有力，对事物及其规律尽可能准确表述和求索探讨，并作出令人信服判断。对实用性，我们理解的比较宽泛，不仅应当包括方法、技术和工具的借鉴应用，而且更应当包括实用知识的获得和获得实用知识的能力。

以上就是本“译丛”内容方面的基本特点，即新颖性、科学性和实用性。此外，我们还注意到新选著作在表达形式方面的通俗性。上述四点，是我们尽量要求的。这里说“尽量”，是

因为限于种种条件，也限于我们的水平，是否能够尽如人意，不敢绝对肯定。但可以肯定地说，包括近百位作者的几十部著作，不仅风格各异，而且从以上标准看也不可能完全一致。究竟如何，请读者自作判断吧。

(三)

教育系统十分复杂，其领域也非常广泛。随着时代的发展。知识更新加速，科技进步日新月异，教育的地位和作用越来越重要，教育在发展中也出现了大量新情况和新问题。教育研究涉及到许多方面和学科，教育科学的分支学科越来越多，世界各国不同学科的专家学者研究教育的著作浩如烟海，已编辑出版的系列丛书也如山林层出（本“译丛”的许多著作就是从多套丛书中选出的）。在这种情况下，这套“译丛”要想包罗万象是不可能的，但如果选择面过窄，既难以适应各方面读者的需要，又难以顾及教育领域各方面的问题。为此，我们采取的原则是，在精选的基础上，尽量照顾各分支学科。这样，广大读者既可以从中“各取所需”，又可以比较全面地获得多方面的知识信息。当然，这对研究某一特定学科的专家学者来说，就显得不足了。好在我们的着眼点主要是为广大读者提供一批优秀读物，不是为某一专门研究领域提供齐全的文獻资料。即使如此，专门研究者也可以参考。

根据以上考虑，正如读者现在所看到的，本“译丛”内容比较广，包括：教育基础理论、教育心理学、教育管理学、教学论和教学法、课程论和课程研究、教育技术学、教育经济学、教育社会学、比较教育学、德育和美育、计算机教育、教育手段和工具、教育评价、教育科学研究方法、学校保健学、闲暇教育、

社会教育学、家庭教育、幼儿教育、成人教育、职业教育、特殊教育等。尽管如此,但仍有一些重要分支学科未能单独列入,如教育史学等。不过这方面的内容在本“译丛”的许多著作中都有涉及。

(四)

本“译丛”的原作者分属10多个国家。他们提出的一些问题,描述的一些现象,揭示的一些规律,固然具有相当的普遍意义,但他们毕竟是外国人,所利用的一些材料和针对的一些情况,又有不少具有国别和社会特色,和我国不完全相同。因此,读者在阅读学习时,要注意结合我国实际;即使是对一些方法和技术,也不宜盲目照搬。

本“译丛”内容丰富,我们可以从中学到许多东西,受到很多启发。对此,读者自会有所感受,不必多言。这里只想指出一点,就是在阅读本丛书的著作时,处处使人欣慰地感到,众多作者从不同的角度和侧面,所表露的对人的特别关注,即对人的价值、需求、利益、个性和爱好等的关注,尤其是对人的成长和完善的关注。对人的关注以及与此相连的对人的热爱。可以说是本“译丛”在情感方面潜在的一大特点。如果说关注和热爱人不是教育和教育科学所独有的话。至少可以说教育和教育科学在这方面显得特别突出。文学艺术主要关注的是人的现实存在,而教育除了关注人的现实存在,更着眼于对人的发展和未来的关注。这是由教育以培养人为目的和对象的本质特点决定的。作为教育科学,不仅关注受教育者,也同样关注教育者。因为关注教育者是关注受教育者不可缺少的环节和重要方面。关注和热爱人,是教育和教育科学的

生命。我们怀着热切的心情，连同本“译丛”一起，谨以此言奉献给可敬的读者——教育工作者及其他一切关心教育的人们。

本“译丛”能够同读者见面，有赖于一百多位译者和对编辑出版发行作出贡献的单位和同志的辛勤劳动，在此谨致衷心谢意！译者中有许多是中青年，虽然他们积极热情，但翻译经验可能不足，加上时间仓促，译文中难免有误译与不当之处，敬请读者和专家批评指正。

《当代教育科学译丛》编委会

1989年3月

050220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对残疾儿童的了解	1
第一节 残疾儿童教育的场所	2
第二节 对感觉器官障碍儿童的了解	5
一、盲童和弱视儿童	5
二、聋哑儿童和听力衰减儿童	10
第三节 对身体及其机能障碍儿童的了解	14
一、病弱儿童和体弱儿童	14
二、肢体不自由儿童	19
第四节 对智力和情绪障碍儿童的了解	23
一、精神薄弱儿童	24
二、情绪障碍儿童	28
第五节 对语言表达障碍儿童的了解	33
第六节 所谓妥善就学	37
第二章 残疾儿童的医学和保健	40
第一节 视觉障碍儿童的医学和保健	41
第二节 听觉障碍儿童的医学和保健	46
第三节 病弱、虚弱儿童的医学和保健	51
第四节 肢体不自由儿童的医学和保健	57
第五节 精神薄弱儿童的医学和保健	64
第六节 情绪障碍儿童的医学和保健	69

第七节	语言障碍儿童的医学和保健	74
第三章	残疾儿童的特殊教育	80
第一节	视觉障碍儿童的教育	81
第二节	听觉障碍儿童的教育	89
第三节	病弱、虚弱儿童的教育	102
第四节	肢体不自由儿童的教育	112
第五节	精神薄弱儿童的教育	124
一、	精神薄弱儿童保育学校	124
二、	精神薄弱班级	136
第六节	情绪障碍儿童的教育	147
第七节	语言障碍儿童的教育	162
第八节	严重障碍儿童的教育——访问教育的实 践	172
第四章	残疾儿童教育和普通教育	178
第一节	残疾教育的新动向	179
第二节	交流教育的实践和评价	181
第三节	残疾教育的特色	186
第四节	为使每个孩子受到生动活泼的教育	196

编写人员名单:

(按文章顺序, 括号内为负责编写的章节)

河合久治 东京都教育厅指导部残疾教育指导课长(第一章之一、第四章、第一至四章的序言部分)

佐藤光义 东京都立教育研究所指导主任(第一章之二之1)

- 奥山和宏** 东京都教育厅指导部残疾教育指导课指导主任
(第一章之二之2)
- 远藤知见** 东京都教育厅指导部残疾教育指导课指导主任
(第一章之三)
- 真保真人** 东京都教育厅指导部残疾教育指导课指导主任
(第一章之四、六)
- 林 正男** 东京都足立区立东洲江小学校长(第一章之五)
- 谷村 裕** 筑波大学残疾学系副教授(第二章之一)
- 田中美乡** 帝京大学医学部教授(第二章之二、七)
- 永峰 博** 国立特殊教育综合研究所病弱教育研究部长
(第二章之三)
- 长畑正道** 筑波大学残疾学系教授(第二章之四)
- 西谷三四郎** 东京教育大学名誉教授(第二章之五)
- 中川四郎** 圣玛利亚安娜医科大学客座教授(第二章之六)
- 大山阳子** 东京都大田区立东调布第三小学教师(第三章之一)
- 井口 昭** 东京都练马区立石神井小学教师(第三章之二)
- 清野信成** 东京都立墨田保育学校教师(第三章之三)
- 塚田 清** 东京都立府中保育学校教师(第三章之四)
- 宫本纪夫** 东京都立立川保育学校教师(第三章之五之1)
- 滨中亘子** 东京都中央区立有马小学教师(第三章之五之2)
- 石井贤司** 东京都中野区立塔山小学教师(第三章之六)
- 滨崎久美子** 东京都新宿区立淀桥第二小学教师(第三章之七)
- 小山玲子** 东京都目黑区立油面小学教师(第三章之八)

第一章 对残疾儿童的了解

同是残疾儿童,但残疾的种类和残疾的程度有多种多样。最近,人们对残疾儿童的理解和教育问题,有各种不同的看法和主张。

有人说:“残疾是残疾儿童的个性”,有人说:“把视点放在残疾上看儿童,这与挑选和区别有关系”;还有人说:“不十分了解每个儿童,就无法进行切合实际的教育”,还说:“通过面对面的指导才能正确地理解孩子”。

我认为这些意见都只强调了一个方面。虽然人们常说:“为对每个孩子进行生动的教育,应该了解每个孩子。”然而,我认为做到“正确的了解”和“准确的了解”,那是很不容易的事。

不过,我们从事的教育应该是最大限度地发挥每个孩子具有的能力和特长,给他们打好依靠自己的力量长大成人的基础。为了推进这种教育,如果只是一般性的理解那是不够的,认为一年级学生就处在这种发育阶段,就具有这样的特长。为了进行切合每个儿童的教育,依然需要对每个孩子的能力、思想、感情,由于残疾造成的学习上和生活上的困难作尽可能详细的了解。而且,应该把这些当作发育和变化的东西来理解。

为了解残疾儿童,重要的是应该尽力从教育的观点和从医学方面追溯孩子的成长过程,研究对他们所作的指导的经过,多方面地有联系地去了解。

以上是从残疾儿童教育的观点考虑的。下面再从医学方面进行讲解，但愿各位专家的讲解能够对正确地了解每个孩子有所帮助。

第一节 残疾儿童教育的场所

残疾儿童的种类和残疾的程度是多种多样的。本书想就由于残疾的原因需要进行特殊教育的孩子，即一般称之为“残疾儿童”及其对他们了解和进行教育的情况作些研究。

一、残疾儿童和残疾的种类

在对残疾儿童的了解和教育上，有许多难题。为了让全国的教师正确地了解残疾儿童和残疾儿童教育，文部省于1980年出版了一本名叫《为了解残疾儿童》的书，而且分发给全国的小学和初中。该书在第一节“为了解残疾儿童”中列举七项，并对各项作了说明。

(1) 所谓残疾儿童，就是精神方面和身体方面有障碍的儿童。

(2) 多数残疾儿童都需要在教育方面给予特殊照顾。

(3) 残疾儿童是容易被人误解和形成偏见的儿童。

(4) 特殊教育是适合儿童的残疾状况，爱惜每个儿童的教育。

(5) 为正确地了解残疾儿童，特殊教育需要得到各方面专家的协助。

(6) 如果不进行特殊教育，那么残疾儿童的障碍就会进一步扩大。

(7) 残疾儿童(人)需要努力排除社会生活上的各种问题。

该书在第二节“所谓残疾儿童”中，将残疾儿童分为七类：
(1) 视觉障碍儿童。(2) 听觉障碍儿童。(3) 精神薄弱儿童。
(4) 肢体不自由儿童。(5) 病弱、身体虚弱儿童。
(6) 语言障碍儿童。(7) 情绪障碍儿童。这种分法采用了
我国惯用的最常见的分类方法，在学校教育施行令和文部省
初等中等教育局长通告《关于在教育方面需要特殊对待的儿童
和学生的教育措施》(1978年10月6日，文初特第309号)中也有
记载。

二、残疾儿童教育的场所

如前所述，所谓残疾儿童，可以说是“因为精神上和身体上的障碍，需要在教育上给予特殊照顾的儿童”。那么，
这些儿童的残疾程度同教育的场所是一种什么样的关系呢？

作为目标，根据文部省颁发的学校教育法施行令第22条
之二和上述教育局长通告，绘制了上面的图表。

另外，在残疾班级（特殊班级）里，如果大致区别一下，
有“固定班级”和“通级班级”，也有采取“访问教育”形
式的。

详细说明将按照顺序逐章加以叙述，为了便于理解，可
以用〔图1—1〕来表示。如果从另外一个角度来看，这张图表
可以说是东京都残疾儿童教育的真实情况。

弱视班级、听力衰减班级、情绪障碍班级，多数把儿童的
学籍放在普通班级里，与同一学校或设在他校的各个残疾
班级相沟通。语言障碍班级均采取通级制。作为设置的形式，
也有的区和市或将听力衰减班级和语言障碍班级设在同一
学校，或将精神薄弱班级和情绪障碍班级设在同一学校，
或在同一学校里设立，而且在小学、中学里设置残疾班级。

精神薄弱班级、肢体不自由班级和病弱班级，从教育内